

收文編號：1060009759

議案編號：1061114071000600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41年9月起編號)  
中華民國106年11月22日印發

院總第 1562 號 政府提案第 7320 號之 11

案由：本院交通委員會函，為院會交付審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等 5 案，經本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後決定：「展延審查期限」，復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 61 條所定審查期限，茲依規定函請提報院會存查，請查照案。

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函

受文者：立法院議事處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06 年 11 月 10 日

發文字號：台立交字第 1062402219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

主旨：院會交付本會審查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等 5 案（詳如附表），經本院第 9 屆第 3 會期第 4 次會議報告後決定：「展延審查期限」，復逾立法院職權行使法第六十一條所定審查期限，茲依規定函請提報院會存查，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處 106 年 3 月 16 日台立議字第 1060700615 號等 5 件函。
- 二、檢附旨揭 5 案一覽表乙份。

正本：立法院議事處

副本：立法院交通委員會（含附件）

交通委員會已逾審查期限行政命令一覽表

序號	行政命令名稱	來文機關	院會交付會次及日期	院會交付展延會次及日期
1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為修正「有線廣播電視系統經營者收費標準」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9-1-14 (105.05.20)	09-03-04 台立議字第 1060700615 106.03.16
2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有線電視分組付費辦法」行政計畫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9-1-18 (105.06.24)	09-03-04 台立議字第 1060700627 106.03.16
3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申設換照審查辦法」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9-1-18 (105.06.24)	09-03-04 台立議字第 1060700628 106.03.16
4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廣播電視事業業務規費收費標準」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9-1-18 (105.06.24)	09-03-04 台立議字第 1060700629 103.03.16
5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函送「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境外衛星廣播電視事業及他類頻道節目供應事業申設評鑑換照諮詢會議審議規則」	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	9-1-20 (105.07.08)	09-03-04 台立議字第 1060700632 106.03.16